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股票代码：603829

2019 年 5 月

目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四: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8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29
议案七: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1
议案九: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津贴的议案	32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应于会议开始前在签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发言时应当先介绍姓名或股东单位,每位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股东可将有关意见填写在登记表上,由大会会务组进行汇总。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五、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对表决票中表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之一来进行表决:“同意”、“反对”或“弃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辩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表决权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投票结果为准。

七、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随意走动；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 14 时

二、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永安里路 101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出席人员：股东、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四、召开会议：

第一项：大会主持人宣布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始。

第二项：由大会主持人公布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人次和代表股份数额并介绍出席的董事、监事，及列席的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项：大会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注意事项。

第四项：宣读并审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7.00	《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1	向武进区洛阳镇汤墅村民委员会租赁厂房
7.02	向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7.03	向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7.04	向江苏洛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7.05	向乐清竞取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7.06	向浙江企达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8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津贴的议案》

第五项：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的提问。

第六项：推举大会计票人和监票人各两名。

第七项：与会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第八项：统计表决票并由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第九项：宣读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第十项：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第十一项：签署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第十二项：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圆满闭幕。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现将本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8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各项指标,均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

(1) 主营业务指标: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0,128,560.52元,较2017年同比增长15.22%;实现营业利润68,262,646.43元,较2017年同比增长10.93%;实现净利润60,544,140.10元,较2017年同比增长12.93%。

(2)主营业务分类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2018 年年度报告》。

(3) 主要客户情况:

2018 年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24,848.13 万元,占销售总额的比重为 38.29% 。

(二) 董事会 2018 年度的日常工作

2018 年公司组织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主要内容如下:

1. 2018 年 1 月 28 日组织召开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2018年4月20日组织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未披露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6	《关于<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9	《关于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8年5月31日组织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18 年 7 月 6 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2018 年 7 月 30 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2018 年 8 月 24 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新增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7. 2018年9月8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18年9月28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资产收购部分事项变更的议案》

9. 2018年10月25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2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10. 2018年11月5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2018年12月17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12.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增加额度的议案》

（三）筹备召开股东大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提出专业的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二、2019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19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继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不断规范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8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现将 2018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向股东大会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独立董事个人履历及兼职情况

王文凯先生：生于 1968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文化，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公司独立董事。1988 年 9 月至 1994 年 3 月历任常州会计师事务所员工、副经理；1994 年 4 月至 1995 年 10 月，于香港刘迪炮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培训；1995 年 11 月至 1997 年 8 月，历任常州会计师事务所经理，高级经理，所长助理；1997 年 9 月至 1998 年 2 月，借调中国证监会国际业务部工作；1998 年 3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常州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常州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4 年 1 月至今，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情况为：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9 月至今任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任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斌才先生：生于 1965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文化，公司独立董事。1990 年至 2005 年任甘肃省税务干部学校教师，2005 年至今任国家税务总局扬州干部学院教师，2015 年 6 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现兼任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市钱璟康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金波先生：生于 1967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文化，公司独立董事。1994 年至 1997 年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常州科研试制中心工程师，1997 年至今任河海大学副教授，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江苏省输配电装备技术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常州帕斯菲克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8 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三年，董事会予以换届，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金波先生、陈斌才先生、王文凯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在公司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陈斌才，王文凯，季慧玉

提名委员会：陈斌才，王文凯，谈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斌才，张金波，谈行

战略委员会：谈行，臧文明，张金波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王文凯	9	9	0	0	0	否	1
陈斌才	12	11	0	1	0	否	1
张金波	12	12	0	0	0	否	2
龚志浩	3	2	0	1	0	否	0

（二）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在参加每次董事会会议前，我们对每个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阅，并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与从业经验提出专业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我们对董事会及所任专门委员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三）进行现场考察情况

2018 年度，我们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定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内控规范体系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密切关注公司治理、生产经营管理和发展等状况。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独立董事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使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我们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提请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参与了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2018年，本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主要是双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的经营行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关联交易存在损害本公司以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现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三）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160,000元。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我们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

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请一年。但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多年审计服务，为了进一步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独立性和客观性及更好满足公司对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终止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合作关系。

（六）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经审阅，未发现《公司法》禁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2018年绩效考核符合风险、责任、和收益对等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规定。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顺利的按其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已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的职责。

五、总体评价及建议

2018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与合作，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

2019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运用专业知识及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独立董事：王文凯 陈斌才 张金波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监事会对公司经营计划、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一、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2018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监事会列席了 2018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

(一) 2018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9	《关于<未披露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 2018 年 5 月 31 日, 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 2018 年 7 月 6 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五) 2018 年 7 月 30 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六) 2018年8月24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新增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七) 2018年9月8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 2018年10月25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2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九) 2018年11月5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十) 2018年12月17日,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一)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增加额度的议案》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现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 2018 年公司财务指标: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0,128,560.52 元,比上年增加 15.22%;利润总额 70,119,916.59 元,比上年增加 11.4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78,971.58 元,比上年增加 12.16%。

1. 资产负债情况比较表

项目/年度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增减变动率
总资产(万元)	94,120.27	86,368.01	8.98%
流动资产(万元)	70,187.96	63,317.24	10.85%
应收帐款(万元)	17,797.61	16,291.44	9.25%
非流动资产(万元)	23,932.32	23,050.76	3.82%
固定资产(万元)	12,776.93	12,534.89	1.93%
总负债(万元)	28,464.71	25,131.66	13.26%
流动负债(万元)	28,342.45	25,061.42	13.09%
非流动负债(万元)	122.27	70.24	74.07%
股东权益(万元)	65,655.56	61,236.35	7.22%
实收资本(万元)	16,000.00	16,000.00	0.00%
资本公积(万元)	33,999.36	33,999.36	0.00%
盈余公积(万元)	1,825.28	1,256.24	45.30%
未分配利润(万元)	13,586.08	9,753.23	39.30%
资产负债率(%)	30.24	29.10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2. 利润情况比较表

项目/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变动率
-------	---------	---------	-------

营业收入（万元）	56,012.86	48,613.48	15.22%
营业成本（万元）	43,368.29	37,717.48	14.98%
销售费用（万元）	977.88	827.52	18.17%
管理费用（万元）	2,296.93	1,940.14	18.39%
研发费用（万元）	1,910.59	1,480.79	29.02%
财务费用（万元）	44.24	215.99	-79.52%
利润总额（万元）	7,011.99	6,291.99	11.44%
净利润（万元）	6,054.41	5,361.22	1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6,017.90	5,365.22	12.16%
非经常性损益（万元）	768.22	229.11	235.3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 元）	5,249.67	5,136.11	2.21%
少数股东损益（万元）	36.52	-4.00	不适用
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2	-9.52%
净资产收益率（%）	9.54	14.21	减少 4.67 个百分点

3.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2,327.11	5,669.33	-5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4,291.01	-20,510.4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1,006.30	24,835.95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5,611.82	9,995.18	-43.85%

（二）各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5,532.79	5,690.40	48,810.03	5,188.12
常州洛合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350.40	259.17	1,914.30	172.84
常州洛联精密塑业有限公司	374.70	80.00	576.01	74.85
常州洛高电器有限公司	711.74	-10.41	299.09	-27.56
常州洛盈电器有限公司	-	-26.46	-	-34.77
江苏洛凯电器有限公司	-	-7.40	-	-

二、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编制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19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19 年度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涉及的市场无重大变动；
- 5、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交通、电信、水电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6、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7、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本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

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8、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 预算指标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为：

1、营业收入 58,800 万元；

2、净利润 6,100 万元。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计划，为公司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四: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2018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56,904,035.69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5,690,403.57 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51,213,632.12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94,954,815.43 元,截至 2018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130,008,447.55 元。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080,000.00 元,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0,5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信用证)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非融资性保函、交易对手风险额度等综合授信业务。因银行贷款需要,关联方江苏汉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谈行及龚伟将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总规模范围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上述融资额度及授权期限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七: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以及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计划,公司对 2019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具体内容如下:

- 1、拟向武进区洛阳镇汤墅村民委员会租赁厂房,租赁期限为一年,预计交易金额 27 万元;
- 2、拟向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200 万元;
- 3、拟向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 4、拟向江苏洛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
- 5、拟向乐清竞取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50 万元。
- 6、拟向浙江企达电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6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项议案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及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

鉴于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贯的良好合作关系,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请一年,具体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相关合同予以确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议案九: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定 2019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5 万元(含税)。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